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2021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3、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请容诚事务所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容诚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鉴于公司与容诚事务所的聘期已满，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拟聘用亚太（集团）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事务所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因此，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事

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22 年报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各具体事项。

公司已将上述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提前与容诚事务所进行了友好沟通，公司董事会对容诚事务所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此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聘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 机构信息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建于 1984 年，是国内首批获得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金融审计业务资格、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的大型综合专业会计服务机构。集团总部设在北京。经过三十多年的快速稳步发展，在上海、深圳、广东、江苏、浙江等主要经济中心设有 25 家分所。亚太（集团）与旗下的税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工程造价咨询公司，为社会各行业提供高水平会计专业服务，形成了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

在与国际同行长期合作的基础上，2010 年亚太（集团）在香港吸收成员所，2011 年加入 CPAAI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联盟，积极参与境外同行的沟通交流。经过三十多年的稳步发展，亚太（集团）在 2020 年正式筹备建立自己的国际会计网络，在专业标准、执业领域等方面与国际接轨。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2424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15859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28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某客户债券违约被其投资人起诉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一案，一审法院判决赔付本金1571万元及其利息，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年12月30日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具有较强的投

资者保护能力。

3. 人员信息

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 12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5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29 人，首席合伙人周含军。

4. 业务信息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0.04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6.9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48 亿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9 家、主要行业包含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 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家、批发业 4 家、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 家、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 家、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 家、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2 家、商务服务业 2 家、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 家，其余行业 15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6103 万元。

5. 执业信息

亚太（集团）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季民，199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2 年开始在亚太（集团）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唐德影视、高升控股、宜华生活、创源股份、广聚能源、共进股份、盛路通信等，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勇，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在宁波仲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审计相关业务服务，2013 年加入亚太（集团）事务所，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证券业务从业年限 9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容炜，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亚太（集团）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合伙人【指项目签字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指项目独立复核合伙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

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王季民	2021年3月	行政监管措施	湖北证监局	针对高升控股 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等被出具警示函
2	王季民	2022年4月	行政监管措施	广东证监局	针对盛路通信 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等出具警示函

6. 诚信记录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28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某客户债券违约被其投资人起诉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一案，一审法院判决赔付本金1571万元及其利息，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年12月30日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自律处分1次，涉及从业人员47名。

三.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亚太（集团）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了亚太（集团）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可亚太（集团）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亚太（集团）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聘任亚太（集团）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亚太（集团）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聘请亚太（集团）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
 - 4、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6、亚太（集团）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